

衛生福利部口腔醫學委員會

第 11 屆第 3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衛生福利部 302 會議室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 號 3 樓）

主席：林主任委員俊彬

紀錄：楊科員舒涵

出席人員：

朱委員玉如、江委員錫仁、張委員育超、黃委員珮珊、陳委員世岳、王委員幸宜、涂委員明君、林委員鎰麟、王委員東美、高委員壽延、鄭委員信忠、杜委員哲光、王委員振穎

請假人員：

吳委員昭軍、鄧委員乃嘉、徐委員邦賢、李委員若菁、張委員菽恩

列席人員：

口腔健康司

張司長雍敏、顏副司長忠漢、陳簡任技正少卿、成科長庭甄、羅技正方妤、王技正儷瑾、楊科員舒涵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下稱社家署)

徐專員慧宜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下稱牙醫師全聯會)

廖主任秋英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確認。

參、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公費補助假牙使用狀況普查及應有牙技師（生）的簽署證明作為依據等2案，解除列管，另建議牙醫師全聯會函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評估提高經濟弱勢之原住民假牙補助金額上限之可行性；衛福部「優化偏鄉醫療精進計畫第二期(113-116年度)」之「充實在地牙醫醫療量能」項目一案，持續追蹤。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討論 114 年度與後續國外牙醫學畢業生臨床實作訓練選配分發名額，提請討論。提案人：王委員東美

案由二：近 3 年國內牙醫人力供需相關數據如說明段，就 114 年度國外牙醫學畢業生臨床實作訓練選配分發之建議名額，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本部口腔健康司

決議：

一、2 項提案內容均涉 114 年度國外牙醫學系畢業生選配分發名額，併案交付口腔健康政策小組討論，並建議邀請相關團體代表，及參酌相關牙醫人力研究調查報告，研議 114 年度國外牙醫學畢業生臨床實作訓練選配分發建議名額。

二、建請衛生福利部儘速執行「優化偏鄉醫療精進計畫第二期（113-116 年度）」充實在地牙醫醫療量能計畫，以導入牙醫人力及資源至偏鄉提供服務。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上午 11 時 45 分。